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4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37.9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88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924.8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8,955.1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0〕230Z017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505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11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17,077股，每股发行价为60.41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830.26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87.7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8,342.5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230Z0254号《验资报告》验证。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均已设立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均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5,183.61
2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4,478.19
3	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3,984.43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000.00
合计		27,646.23

2.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955.19 万元，计划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7,646.23 万元，超募资金为人民币 41,308.96 万元。超募资金的投资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2	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	30,000.00
合计		42,000.00

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为 41,308.96 万元，扣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万元，剩余超募资金金额为 29,308.96 万元，投资“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募集资金超出部分由超募资金专户利息及理财收益补充。

（二）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披露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
1	小功率测试电源系列产品扩产项目	15,733.32	15,510.26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000.00	3,320.00
合计		20,733.32	18,830.26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000 万元，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券商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本次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发现，在实际现金管理工作中，由于公司相关人员疏忽，存在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合计余额超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授权额度的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超出额度 1,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现金管理金额	产品类型	超额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500.00	券商收益凭证	1,500.00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本次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详细梳理和排查，对存在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将相关情况及时向公司董事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并要求相关人员树立合规意识，增强责任意识、风险意识，进一步完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内部控制流程，加强对相关人员的专业培训，确保未来不再有类似事项发生。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存放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

公司本次超额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所购买的券商收益凭证属于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本金和产生的收益将归还至募集专户。本次超额事项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前期超额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现金管理事项予以追认。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存在超出授权限额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的情形，但现金管理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及时纠正。公司本次

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康欣

康欣

彭辰

彭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7日

